2021 年武汉市市政工程质量监督站
部门决算公开

2022 年 10 月 18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市政工程质量监督站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能

二、单位决算单位构成

三、单位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市政工程质量监督站 2021 年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二、收入决算表(表 2)

三、支出决算表(表 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表 6)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7)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8)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9)

第三部分　武汉市市政工程质量监督站

2021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十一、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十二、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1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2021年度市政工程、轨道交通工程质量监督管理项目自评表

第一部分　武汉市市政工程质量监督站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能

受市城建局委托，负责市管在建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质量监督管理和竣工验收备案工作。

二、单位决算单位构成

武汉市市政工程质量监督站(武汉市轨道交通工程质量监督站）是全额拨款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正处级单位，无下属二级单位。

三、单位人员构成

武汉市市政工程质量监督站(武汉市轨道交通工程质量监督站)编制 40 人，其中：事业编制 40 人。在职实有人数 37 人，其中：事业编制 37 人。

第二部分　武汉市市政工程质量监督站

2021 年度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二、收入决算表(表 2)

三、支出决算表(表 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表 6)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7)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8)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9)

2021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编制单位：武汉市市政工程质量监督站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258.5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166.47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09.8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27.5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035.65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51.9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1,425.00	**本年支出合计**	57	1,425.0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1,425.00	**总计**	60	1,425.00

2021 年度收入决算表（表 2）

编制单位：武汉市市政工程质量监督站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6	7	8
		合计	1,425.00	1,258.53					166.4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9.89	109.8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9.89	109.89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0.11	50.1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9.78	59.7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7.56	27.5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7.56	27.5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7.56	27.5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035.65	1,035.65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035.65	1,035.65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035.65	1,035.6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1.90	85.43					166.4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1.90	85.43					166.4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0.70	70.70					
2210202		提租补贴	14.73	14.73					
2210203		购房补贴	166.47						166.47

2021 年度支出决算表（表 3）

编制单位：武汉市市政工程质量监督站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425.00	1,199.41	225.5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9.89	109.8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9.89	109.89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0.11	50.1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9.78	59.7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7.56	27.5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7.56	27.5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7.56	27.5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035.65	810.06	225.59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035.65	810.06	225.59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035.65	810.06	225.5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1.90	251.9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1.90	251.9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0.70	70.70				
2210202			提租补贴	14.73	14.73				
2210203			购房补贴	166.47	166.47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4）

编制单位：武汉市市政工程质量监督站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258.5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09.89	109.8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7.56	27.5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035.65	1,035.65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85.43	85.4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258.53	本年支出合计	59	1,258.53	1,258.5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258.53	总计	64	1,258.53	1,258.53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5）

编制单位：武汉市市政工程质量监督站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1,258.53	1,032.94	225.5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9.89	109.8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9.89	109.89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0.11	50.1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9.78	59.7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7.56	27.5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7.56	27.5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7.56	27.5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035.65	810.06	225.59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035.65	810.06	225.59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035.65	810.06	225.5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5.43	85.4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5.43	85.4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0.70	70.70	
2210202			提租补贴	14.73	14.73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表 6）

编制单位：武汉市市政工程质量监督站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81.5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1.24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58.42	30201	办公费	9.99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2	津贴补贴	50.68	30202	印刷费	0.18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6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429.10	30205	水费	0.52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9.78	30206	电费	10.47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6.3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7.56	30208	取暖费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21.8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85.35	30211	差旅费	0.43			
30113	住房公积金	70.7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68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11	30215	会议费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0.33			
30302	退休费	50.11	30217	公务接待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10.60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5.98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9.87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7.44			
人员经费合计		931.70	公用经费合计					101.24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7）

编制单位：武汉市市政工程质量监督站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1.00		21.00		21.00		17.30		17.30		17.30	

2021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8）

编制单位：武汉市市政工程质量监督站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2021年度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

2021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9）

编制单位：武汉市市政工程质量监督站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2021 年度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

第三部分　武汉市市政工程质量监督站
2021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总收入 1,425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收入总计增加 147.69 万元，增长 11.6%；2021 年度总支出 1,425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支出总计增加 147.69 万元，增长 11.6%。

变动的主要原因：（1）本年在职人员新增 3 名，人员经费较上年相应增加 26 万元；（2）根据财政要求压减项目支出和公用经费中的一般性支出，压减后，公用经费较上年调整预算数减少 2.62 万元，项目支出较上年调整预算数减少 42.16 万元；（3）本单位于本年完成 2007-2020 年职工住房货币化补贴发放工作，较上年增加往来可用资金安排 166.47 万元。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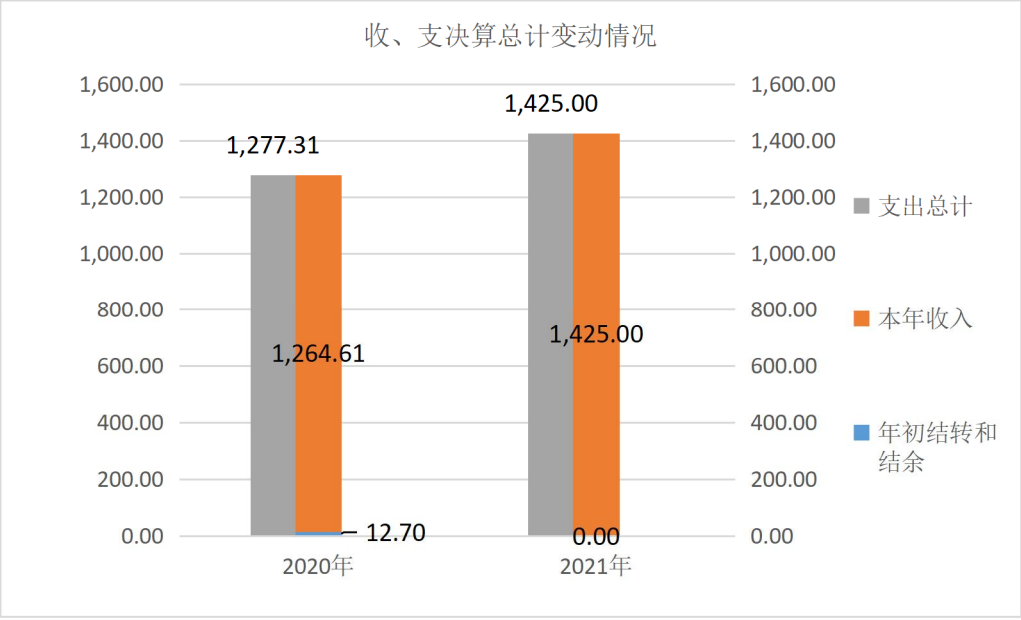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本年收入合计 1,42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258.53 万元，占本年收入 88.3%；其他收入 166.47 万元，占本年收入 11.7%。

2021 年社会和保障就业支出收入 109.89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收入 27.56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收入 1,035.65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收入 251.9 万元。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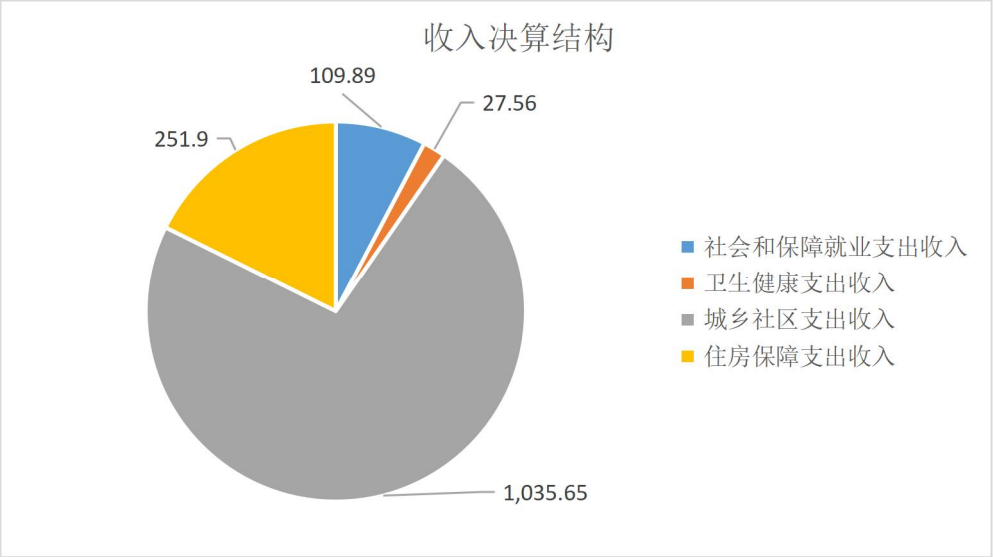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本年支出合计 1,42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199.41 万元，占本年支出 84.2%；项目支出 225.59 万元，占本年支出 15.8%。其中：社会和保障就业支出 109.89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7.56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1,035.65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51.9 万元。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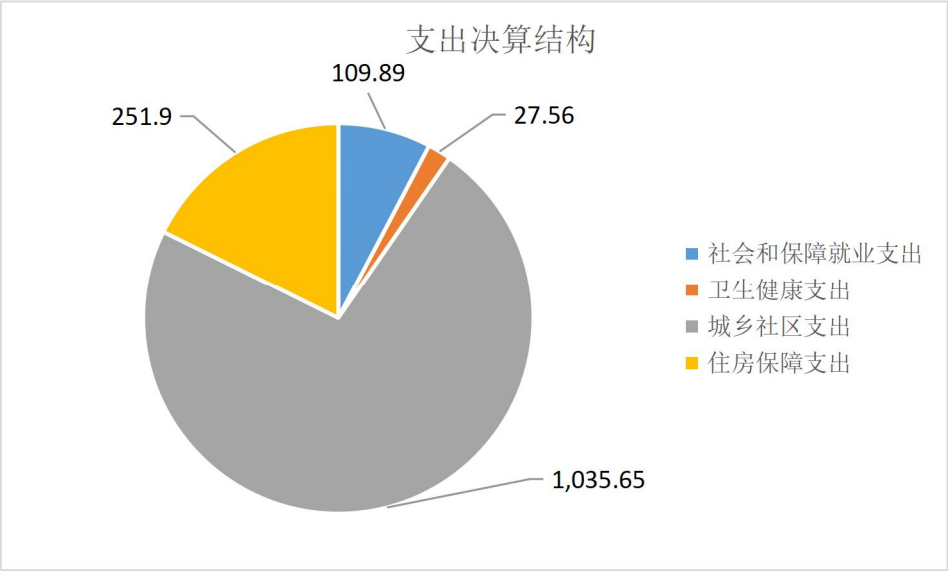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本年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1,258.53 万元，财政拨款支出总计 1,258.53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总计减少 18.78 万元，下降 1.5%；财政拨款支出总计减少 18.78 万元，下降 1.5%。

变动的主要原因：（1）本年在职人员新增 3 名，人员经费较上年相应增加 26 万元；（2）根据财政要求压减项目支出和公用经费中的一般性支出，压减后，公用经费较上年调整预算数少 2.62 万元，项目支出较上年调整预算数少 42.16 万元。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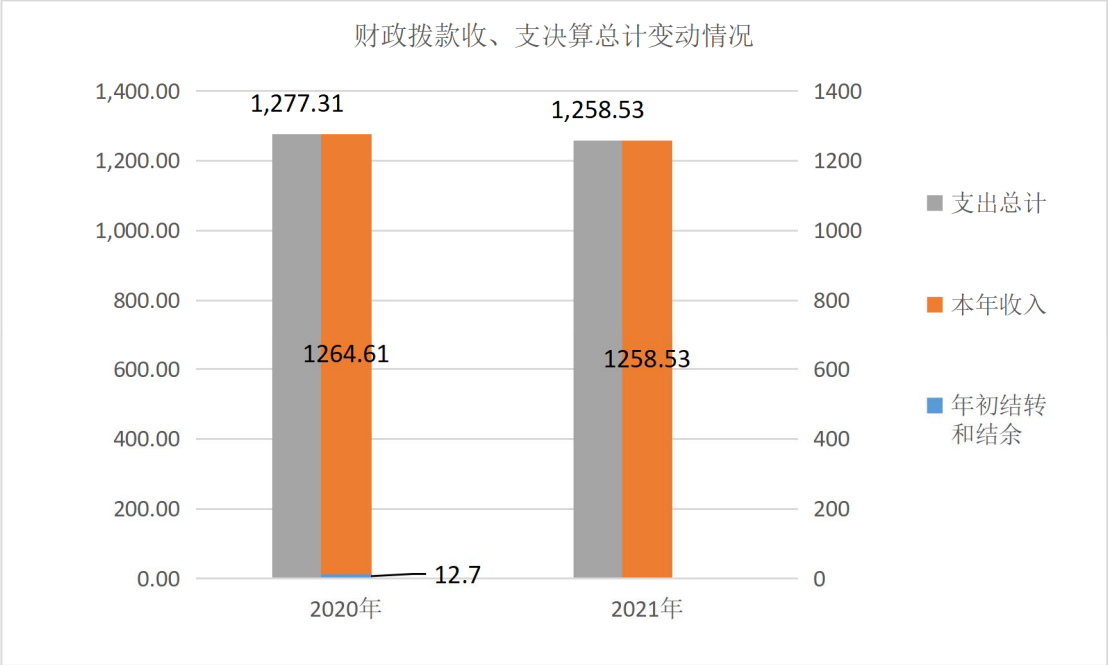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258.53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88.3%。与 2020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8.78 万元，下降 1.5%。

变动的主要原因：（1）本年在职人员新增 3 名，人员经费较上年相应增加 26 万元；（2）根据财政要求压减项目支出和公用经费中的一般性支出，压减后，公用经费较上年调整预算数少 2.62 万元，项目支出较上年调整预算数少 42.16 万元。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258.53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09.89万元，占8.7%；卫生健康支出27.56万元，占2.2%；城乡社区支出1,035.65万元，占82.3%；住房保障支出85.43万元，占6.8%。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1,273.62万元，支出决算为1,258.5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8%（根据财政要求压减预算开支15.09万元，即年初预算的1.2%）。其中：基本支出1,032.94万元，项目支出225.59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市政及轨道工程质量监督管理225.59万元，主要成效：2021年，全市监督机构累计监督工程项目730项，监督工程量1,803.24亿元。市管工程232项，监督工作量990.9亿元。其中道路排水工程39项，桥梁工程33项，隧道及轨道交通工程160项。2021年新增54项，新增监督工作量301.8亿元，累计已完工89项，在建143项。区管工程498项，监督工程量812.34元。其中道路排水工程445项，桥梁工程31项，通道工程22项。2021年新增178项，新增监督工作量319.64亿元。全年办理工程竣工验收备案76项，备案工作符合率1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按支出功能分类类级科目逐类分析如下：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为109.89万元，支出决算为109.8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

2.卫生健康支出(类)。年初预算为27.56万元，支出决算为

27.5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

3.城乡社区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1,050.7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35.6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6%（根据财政要求压减预算开支 15.09 万元，即年初预算的 1.4%）。

4.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85.43 万元，支出决算为 85.4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032.94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931.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158.42 万元、津贴补贴 50.68 万元、绩效工资 429.1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9.78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7.56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85.35 万元、住房公积金 70.7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11 万元。

公用经费 101.2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9.99 万元、印刷费 0.18 万元、咨询费 3.6 万元、水费 0.52 万元、电费 10.47 万元、邮电费 6.33 万元、物业管理费 21.82 万元、差旅费 0.43 万元、维修(护)费 3.68 万元、培训费 0.33 万元、委托业务费 10.6 万元、工会经费 5.98 万元、福利费 9.87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7.44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武汉市市政工程质量监督站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安排“三公”经费的单位包括武汉市市政工程质量监督站本级。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为 2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2.4%，全部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其中：

1.决算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年初无预算安排。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年初预算 2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2.4%，其中：

（1）2021 年度决算无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年初无预算安排。

（2）2021 年度公务用车运行费年初预算 2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2.4%，比年初预算减少 3.7 万元，主要原因是：根据财政过紧日子要求，压减公务车运行维护费经费开支。公务用车运行费主要用于公务车加油、保险、维修保养、停车通行等费用，其中：燃料费 7.2 万元；维修费 7.85 万元；过桥过路费 0.09 万元；保险费 2.16 万元。年末公务用车保有量 9 辆，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9 辆。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 2020 年度增加 1.21 万元，增长 7.5%，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增加 1.21 万元，增长 7.5%。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增加的主要原因是 2020 年受疫情影响，公务车使用频次减少，费用相应减少，2021 年公务车使用频次有所回升。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1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本年收入、本年支出、年末结转和结余。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2021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十、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年度武汉市市政工程质量监督站政府采购支出总额34.9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16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33.79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25.59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73.2%，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23.58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67.5%。

十一、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武汉市市政工程质量监督站共有车辆 9 辆，其中，其他用车 9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业务用车，主要用于全市市政工程、轨道交通工程等城建重点工程质量监督管理巡查检查；无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无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十二、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1 个，资金 225.59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0%。

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我单位根据 2021 年度市政工程、轨道交通工程质量监督管理项目具体执行情况，在收集、整理、汇

总、分析绩效相关资料的基础上，对绩效指标进行梳理与编制，对项目资金的使用、项目执行的效果进行汇总分析，从而完成指标梳理及评价工作。

(二)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在2021年度单位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1个一级项目。

1.市政工程、轨道交通工程质量监督管理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25.59万元，执行数为225.5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

主要产出和效益是：

(1)2021年工作目标完成情况。围绕“城建重点工程质量合格率100%”的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考核目标，监管工作中，认真开展质量监督检查与验收监督工作，确保竣工工程质量合格率。对符合验收条件的89项城建重点工程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规范标准要求对竣工验收过程进行全程监督，并查看竣工验收资料、质量检验评定资料、抽查实体施工质量。从现场监督的情况看，竣工工程质量均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合格率100%。8项工程获“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奖”等国家级质量奖项。

(2)2021年，全市监督机构累计监督工程项目730项，监督工程量1803.24亿元。市管工程232项，监督工作量990.9亿元。其中道路排水工程39项，桥梁工程33项，隧道及轨道交通工程160项。2021年新增54项，新增监督工作量301.8亿元，累计已完工89项，在建143项。区管工程498项，监督工程量812.34

元。其中道路排水工程 445 项，桥梁工程 31 项，通道工程 22 项。2021 年新增 178 项，新增监督工作量 319.64 亿元。全年办理工程竣工验收备案 76 项，备案工作符合率 100.0%。

(3)紧扣质量核心加强日常监管。一是从制度入手规范市政工程质量管理;二是严格履行质量监管职责,持续规范监管行为;三是加强重点环节质量管控;四是结合实际开展质量大检查和专项检查；五是持续加大行政执法工作力度；六是提升深基坑工程信息化监管水平。

(4)多措并举促进工程质量提升。一是以贯彻《工程质量安全手册》为主线开展“质量月”活动；二是深化轨道交通机电安装工程标准化管理；三是部署开展道路工程质量提升；四是组织开展行业观摩培训活动。五是推进行业科研进步；六是 2021 年我市再有 8 项工程斩获国家级质量奖项,市政工程质量提升再创佳绩。

(5)持续提升管理服务效能和水平。一是结合市政工程实际落实“四办”要求；二是进一步优化工作流程，减环节、提效能；三是主动服务轨道交通工程建设;四是质量监管信息化工作日趋完善；五是继续依托专家平台提供监管技术支撑；六是妥善处理各类信访投诉，落实了信访投诉和行业维稳工作责任。

(6)完成局党组交办的各类专项工作任务。一是落实局内专项督查工作要求；二是配合开展市场行为专项检查；三是按要求开展安全生产日排查工作；四是推进建筑市场信用体系建设；五

是协助做好科技委换届工作。

(7)全面落实管党治党政治责任。一是扎实开展党史学习教育活动。二是大力推进巡察反馈问题整改；三是全力做好疫情防控工作；四是紧抓基层党建工作责任落实；五是持之以恒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六是持续加强和改进作风；七是抓好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八是文明创建工会等工作按要求落实。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由于疫情原因，未开展全市行业性宣贯培训。二是结合新的监督机制要求，理论研究创新性还有待提升。

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合理利用市场行为监管，弥补专业人才不足的问题，实现资源的优化配置，保证轨道交通质量监督和管理工作的顺利进行。二是继续依托专家平台提供监管技术支撑，有效解决施工中遇到的技术难题。三是进一步开展行业培训和交流活动，扩大培训覆盖面，提升从业人员技术水平。四是坚持市区质量监督管理交流互动，促进全市道路工程整体质量水平全面均衡提升。五是加强PPP项目质量监管研究，积极探索创新监管工作方式。六是进一步开展行业科研活动，启动更全面、更深入的地方标准研究工作，通过编写、修订、发布各项标准规范，助推质量标准化发展迈上新台阶。

2.绩效评价工作在经过前期准备、资料收集，以及对相关材料进行指标梳理及评判后，预算执行情况得分20分，绩效指标得分98分，最终形成评价结论为：优。

2021 年度市政工程、轨道交通工程质量监督管理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市政工程质量监督站　　填报日期：2022 年 4 月 22 日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6">市政工程、轨道交通工程质量监督管理</td></tr>
<tr><td colspan="2">主管部门</td><td colspan="2">武汉市城乡建设局</td><td colspan="2">项目实施单位</td><td colspan="2">武汉市市政工程质量监督站（武汉市轨道交通工程质量监督站）</td></tr>
<tr><td colspan="2">项目类别</td><td colspan="6">1、部门预算项目　☑　2、市直专项　☐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td></tr>
<tr><td colspan="2">项目属性</td><td colspan="6">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td></tr>
<tr><td colspan="2">项目类型</td><td colspan="6">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2">预算执行情况（万元）（20 分）</td><td></td><td>预算数（A）</td><td>执行数（B）</td><td>执行率（B/A）</td><td colspan="2">得分</td></tr>
<tr><td></td><td></td><td></td><td></td><td colspan="2">（20 分*执行率）</td></tr>
<tr><td colspan="2"></td><td>年度财政资金总额</td><td>225.59 万元</td><td>225.59 万元</td><td>100.0%</td><td colspan="2">20 分</td></tr>
<tr><td rowspan="10">年度绩效目标（100 分）</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 colspan="2">三级指标</td><td>年初目标值（A）</td><td>实际完成值（B）</td><td>得分</td></tr>
<tr><td rowspan="9">产出指标（55 分）</td><td rowspan="2">数量指标（10 分）</td><td colspan="2">组织开展质量专项检查完成率（5 分）</td><td>定量（100.0%）</td><td>100.0%</td><td>5</td></tr>
<tr><td colspan="2">市政工程、轨道交通质量监督管理工作完成率（5 分）</td><td>定量（100.0%）</td><td>100.0%</td><td>5</td></tr>
<tr><td rowspan="4">质量指标（25 分）</td><td colspan="2">竣工验收项目质量合格率（8 分）</td><td>定量（100.0%）</td><td>100.0%</td><td>8</td></tr>
<tr><td colspan="2">备案审核符合率（8 分）</td><td>定量（100.0%）</td><td>100.0%</td><td>8</td></tr>
<tr><td colspan="2">加强重点环节质量管控（5 分）</td><td>定性（是/否）</td><td>达成预期指标</td><td>5</td></tr>
<tr><td colspan="2">主动服务轨道交通等城建重点工程（4 分）</td><td>定性（是/否）</td><td>达成预期指标</td><td>4</td></tr>
<tr><td>时效指标（10 分）</td><td colspan="2">资金到位的及时性（2 分）</td><td>定性（是/否）</td><td>达成预期指标</td><td>2</td></tr>
</table>

			资金到位率（3 分）	定量（100.0%）	100.0%	3
			资金使用率（5 分）	定量（100.0%）	100.0%	5
		成本指标（10 分）	预算安排合理（2 分）	定性（是/否）	达成预期指标	2
			预算执行率（3 分）	定量（100.0%）	100.0%	3
			资金使用合规情况（5 分）	定性（是/否）	达成预期指标	5
年度绩效目标（100 分）	效益指标（35 分）	经济效益指标（10 分）	项目立项合规性（3 分）	定性（是/否）	达成预期指标	3
			绩效目标合理明确性（2 分）	定性（是/否）	达成预期指标	2
			过程控制制度健全、措施得力（5 分）	定性（是/否）	达成预期指标	5
		社会效益指标（10 分）	无重大质量责任事故（3 分）	定性（是/否）	达成预期指标	3
			全力做好疫情防控工作（3 分）	定性（是/否）	达成预期指标	3
			组织开展“质量月”活动（2 分）	定性（是/否）	达成预期指标	2
			协助做好科技委换届工作（2 分）	定性（是/否）	达成预期指标	2
		生态效益指标（8 分）	确保市政工程质量安全（3 分）	定性（是/否）	达成预期指标	3
			积极支持工程质量创优（2 分）	定性（是/否）	达成预期指标	2
			组织行业技术培训、质量管理交流（3 分）	定性（是/否）	部分达成预期指标	2
		可持续影响指标（7 分）	结合市政工程实际落实“四办”要求（3 分）	定性（是/否）	达成预期指标	3
			质量监督管理信息化建设（2 分）	定性（是/否）	达成预期指标	2
			市政工程质量监督机制创新理论研究（2 分）	定性（是/否）	部分达成预期指标	1

	满意度指标（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 分）	建立市民投诉处理机制，妥善处理各类信访投诉（3 分）	定性（是/否）	达成预期指标	3
			为市民出行提供便利，提升城市建设品质（4 分）	定性（是/否）	达成预期指标	4
			服务对象满意度（3 分）	定性（是/否）	达成预期指标	3
总分	98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1）由于疫情原因，未开展全市行业性宣贯培训。-1 （2）结合新的监督机制要求，理论研究创新性还有待提升。-1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1)合理利用市场行为监管，弥补专业人才不足的问题，实现资源的优化配置，保证轨道交通质量监督和管理工作的顺利进行。 (2)继续依托专家平台提供监管技术支撑，有效解决施工中遇到的技术难题。 (3)进一步开展行业培训和交流活动，扩大培训覆盖面，提升从业人员技术水平。 (4)坚持市区质量监督管理交流互动，促进全市道路工程整体质量水平全面均衡提升。 (5)加强 PPP 项目质量监管研究，积极探索创新监管工作方式。 (6)进一步开展行业科研活动，启动更全面、更深入的地方标准研究工作，通过编写、修订、发布各项标准规范，助推质量标准化发展迈上新台阶。					

(四)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根据上年自评结果，我站对主要经验及做法进行了沿用及扩展，对存在的不足进行了改进：

1.严格依法依规履行工程质量监督执法职责，加强关键环节和重要部位质量监督检查，开展工程质量常见问题治理工作，守牢工程质量安全生命线。

2.结合优化营商环境工作，积极参与国家、行业技术标准编写工作，继续组织编制相关的轨道交通、城市道路工程地方技术

标准，推进轨道交通工程质量标准化建设，提升管理水平和服务能力。

3.完善市政工程质量监管信息化工作，完成监管系统对接，拓展信息内容和应用范围，优化完善各项管理信息交互内容，全面提升监管信息化水平和工程质量治理能力。

4.开展市政工程精细化管理活动，引导加强互联网技术应用，大力支持市政工程创优评奖，开展精细化施工检查督促工作，指导行业争创市政精品工程。

5.坚持工程质量监督检查工作机制，通过强化日常监管工作，加大行政执法工作力度，结合在建工程实际组织开展质量大检查和专家巡查检查，促进全市市政行业高质量发展。

6.全方位提高服务对象的满意度。积极回应行业企业呼声，大力开展培训交流活动；投诉案件督促落实，确保投诉不回避、不积压、不上交矛盾。

7.开展全市市政行业培训，深化工程标准化管理，鼓励各项目实行“样板引路，示范先行”的管理模式；召开全市工程质量管理工作会议，交流加强市政道路工程建设管理的意见建议。

8.加快各项工作指南和管理办法的研究工作，推进各项技术规定的评审发布工作，推进市政工程质量监督机制创新理论研究。

第四部分　2021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从制度入手规范市政工程质量管理

站内成立工作专班启动《管理工作手册》《法规实用手册》修订工作。以市城建局规范性文件形式制定出台《武汉市轨道交通建设工程验收及备案管理办法》（武城建规〔2021〕4 号），细化明确轨道交通工程落实住建部质量管理规定的具体要求。站内配套印发《武汉市轨道交通建设工程验收监督及备案管理工作暂行规定》，规范了我市轨道交通建设工程验收监督及备案管理工作。

二、严格履行质量监管职责

日常监管过程中，按照站《管理工作手册》要求，严格执行工程质量监督计划告知、监督交底、首次监督抽查、日常巡查检查及重要分部及关键节点验收制度，按照监督计划书开展日常监督工作，落实监管内容、检查方式和巡查频次要求，确保日常巡查抽查工作深度。落实监督档案资料线上管理工作要求，使用监管系统及时准确录入日常监督工作内容，持续规范监管行为。

三、加强重点环节质量管控

监管过程中，重点加强混凝土、钢筋等重要材料及其进场验收资料的监督抽查，督促现场单位落实检测信息化工作要求，规范见证取样、送样及试验检测全流程管理。加大对首段验收及隐蔽工程验收影像资料及平行检查原始数据核查，严厉查处弄虚作假行为。加强地基基础、主体结构分部工程验收及竣工质量验收

等重要环节的监督检查，确保验收参会人员、组织形式、验收程序及执行标准符合要求。持续将人行道地面铺装、防水工程等容易出现常见质量问题的薄弱环节列为监督抽查重点，促进市政工程整体质量品质提升。将危险性较大的工程列为重点监管对象，实施差异化监管，加大日常抽查频次，督促参建各方落实质量主体责任，做好风险管控。

四、结合实际开展质量大检查和专项检查

结合在建工程实际，组织开展海砂使用、复工情况、混凝土结构后锚固连接施工质量、雨季深基坑质量安全、“三包一挂”和拖欠工程款（欠薪）问题等质量大检查和专项检查，检查在建工程 450 余项次。按要求开展“双随机一公开”检查，随机抽查工程 9 项，抽取检查人员 27 人次。配合参与市园林局组织的“双随机一公开”联合抽查工作，10 月底至 12 月初共联合抽查园林项目 14 个。

五、持续加大行政执法工作力度

结合日常巡查检查，加大监督执法力度和频度，发现问题及时下发整改通知并督促整改闭环到位。监管过程中，累计下发执法文书 132 份，其中，整改通知 77 份，责令局部停工单 5 份，管理工作函件 50 份，均及时督促进行了整改。在前期调查取证的基础上，针对发现的“骨架道路微改造项目—欢乐大道地面段改造配套工程施工涉嫌违法分包问题”和“汉口至阳逻江北快速通道验收主体缺位、工程验收资料缺失、实体工程存在质量问题”

向市城建局综合执法部门移交违法线索2件。

六、提升深基坑工程信息化监管水平

按照市城建局要求，全面落实基坑信息化管理要求。强降雨等恶劣天气及汛期期间，除组织监督人员对在建深基坑工程开展5+2模式质量巡查检查外，督促所有基坑工程安装监控视频并按时上报基坑数据。安排专人统筹全市市政基坑项目日常信息化管理工作，依托“武汉市房屋市政工程安全隐患排查及信息报送系统”，开展汛期基坑管理工作。累计通过调度平台线上检查问题185个，下发差异监管文书149份，有效防范了基坑工程重大质量安全风险。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从制度入手规范市政工程质量管理	启动《管理工作手册》《法规实用手册》修订工作	以市城建局规范性文件形式制定出台《武汉市轨道交通建设工程验收及备案管理办法》（武城建规〔2021〕4号）；站内配套印发《武汉市轨道交通建设工程验收监督及备案管理工作暂行规定》。
2	严格履行质量监管职责	落实监管内容、检查方式和巡查频次要求；落实监督档案资料线上管理工作要求	严格执行工程质量监督计划告知、监督交底、首次监督抽查、日常巡查检查及重要分部及关键节点验收制度，按照监督计划书开展日常监督工作；使用监管系统及时准确录入日常监督工作内容，持续规范监管行为。

3	加强重点环节质量管控	重点加强混凝土、钢筋等重要材料及其进场验收资料的监督抽查；督促现场单位落实检测信息化工作要求；规范见证取样、送样及试验检测全流程管理	加大对首段验收及隐蔽工程验收影像资料及平行检查原始数据核查，严厉查处弄虚作假行为。加强地基基础、主体结构分部工程验收及竣工质量验收等重要环节的监督检查，确保验收参会人员、组织形式、验收程序及执行标准符合要求。持续将人行道地面铺装、防水工程等容易出现常见质量问题的薄弱环节列为监督抽查重点，促进市政工程整体质量品质提升。将危险性较大的工程列为重点监管对象，实施差异化监管，加大日常抽查频次，督促参建各方落实质量主体责任，做好风险管控。
4	结合实际开展质量大检查和专项检查	开展质量大检查和专项检查，开展“双随机一公开”检查	结合在建工程实际，组织开展海砂使用、复工情况、混凝土结构后锚固连接施工质量、雨季深基坑质量安全、“三包一挂”和拖欠工程款（欠薪）问题等质量大检查和专项检查，检查在建工程 450 余项次。按要求开展“双随机一公开”检查，随机抽查工程 9 项，抽取检查人员 27 人次。配合参与市园林局组织的“双随机一公开”联合抽查工作，10 月底至 12 月初共联合抽查园林项目 14 个。
5	持续加大行政执法工作力度	结合日常巡查检查，加大监督执法力度和频度，发现问题及时下发整改通知并督促整改闭环到位	监管过程中，累计下发执法文书 132 份，其中，整改通知 77 份，责令局部停工单 5 份，管理工作函件 50 份，均及时督促进行了整改。在前期调查取证的基础上，针对发现的“骨架道路微改造项目—欢乐大道地面段改造配套工程施工涉嫌违法分包问题”和“汉口至阳逻江北快速通道验收主体缺位、工程验收资料缺失、实体工程存在质量问题”向市城建局综合执法部门移交违法线索 2 件
6	提升深基坑工程信息化监管水平	按照市城建局要求，全面落实基坑信息化管理要求	强降雨等恶劣天气及汛期期间，除组织监督人员对在建深基坑工程开展 5+2 模式质量巡查检查外，督促所有基坑工程安装监控视频并按时上报基坑数据。安排专人统筹全市市政基坑项目日常信息化管理工作，依托“武汉市房屋市政工程安全隐患排查及信息报送系统”，开展汛期基坑管理工作。累计通过调度平台线上检查问题 185 个，下发差异监管文书 149 份，有效防范了基坑工程重大质量安全风险。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三)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四)本单位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4.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5.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

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6.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参考《2021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

(五)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单位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第六部分　附件

2021 年度市政工程、轨道交通工程质量监督管理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市政工程质量监督站　　填报日期：2022 年 4 月 22 日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6">市政工程、轨道交通工程质量监督管理</td></tr>
<tr><td colspan="2">主管部门</td><td colspan="2">武汉市城乡建设局</td><td colspan="2">项目实施单位</td><td colspan="2">武汉市市政工程质量监督站（武汉市轨道交通工程质量监督站）</td></tr>
<tr><td colspan="2">项目类别</td><td colspan="6">1、部门预算项目　☑　2、市直专项　☐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td></tr>
<tr><td colspan="2">项目属性</td><td colspan="6">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td></tr>
<tr><td colspan="2">项目类型</td><td colspan="6">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2">预算执行情况（万元）（20 分）</td><td></td><td>预算数（A）</td><td>执行数（B）</td><td>执行率（B/A）</td><td colspan="2">得分</td></tr>
<tr><td></td><td></td><td></td><td></td><td colspan="2">（20 分*执行率）</td></tr>
<tr><td colspan="2"></td><td>年度财政资金总额</td><td>225.59 万元</td><td>225.59 万元</td><td>100.0%</td><td colspan="2">20 分</td></tr>
<tr><td rowspan="8">年度绩效目标（100 分）</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 colspan="2">三级指标</td><td>年初目标值（A）</td><td>实际完成值（B）</td><td>得分</td></tr>
<tr><td rowspan="7">产出指标（55 分）</td><td rowspan="2">数量指标（10 分）</td><td colspan="2">组织开展质量专项检查完成率（5 分）</td><td>定量（100.0%）</td><td>100.0%</td><td>5</td></tr>
<tr><td colspan="2">市政工程、轨道交通质量监督管理工作完成率（5 分）</td><td>定量（100.0%）</td><td>100.0%</td><td>5</td></tr>
<tr><td rowspan="3">质量指标（25 分）</td><td colspan="2">竣工验收项目质量合格率（8 分）</td><td>定量（100.0%）</td><td>100.0%</td><td>8</td></tr>
<tr><td colspan="2">备案审核符合率（8 分）</td><td>定量（100.0%）</td><td>100.0%</td><td>8</td></tr>
<tr><td colspan="2">加强重点环节质量管控（5 分）</td><td>定性（是/否）</td><td>达成预期指标</td><td>5</td></tr>
</table>

			主动服务轨道交通等城建重点工程（4 分）	定性（是/否）	达成预期指标	4
		时效指标（10 分）	资金到位的及时性（2 分）	定性（是/否）	达成预期指标	2
			资金到位率（3 分）	定量（100.0%）	100.0%	3
			资金使用率（5 分）	定量（100.0%）	100.0%	5
		成本指标（10 分）	预算安排合理（2 分）	定性（是/否）	达成预期指标	2
			预算执行率（3 分）	定量（100.0%）	100.0%	3
			资金使用合规情况（5 分）	定性（是/否）	达成预期指标	5
年度绩效目标（100 分）	效益指标（35 分）	经济效益指标（10 分）	项目立项合规性（3 分）	定性（是/否）	达成预期指标	3
			绩效目标合理明确性（2 分）	定性（是/否）	达成预期指标	2
			过程控制制度健全、措施得力（5 分）	定性（是/否）	达成预期指标	5
		社会效益指标（10 分）	无重大质量责任事故（3 分）	定性（是/否）	达成预期指标	3
			全力做好疫情防控工作（3 分）	定性（是/否）	达成预期指标	3
			组织开展“质量月”活动（2 分）	定性（是/否）	达成预期指标	2
			协助做好科技委换届工作（2 分）	定性（是/否）	达成预期指标	2
		生态效益指标（8 分）	确保市政工程质量安全（3 分）	定性（是/否）	达成预期指标	3
			积极支持工程质量创优（2 分）	定性（是/否）	达成预期指标	2
			组织行业技术培训、质量管理交流（3 分）	定性（是/否）	部分达成预期指标	2

		可持续影响指标（7 分）	结合市政工程实际落实“四办”要求（3 分）	定性（是/否）	达成预期指标	3
			质量监督管理信息化建设（2 分）	定性（是/否）	达成预期指标	2
			市政工程质量监督机制创新理论研究（2 分）	定性（是/否）	部分达成预期指标	1
	满意度指标（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 分）	建立市民投诉处理机制，妥善处理各类信访投诉（3 分）	定性（是/否）	达成预期指标	3
			为市民出行提供便利，提升城市建设品质（4 分）	定性（是/否）	达成预期指标	4
			服务对象满意度（3 分）	定性（是/否）	达成预期指标	3
总分	98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1）由于疫情原因，未开展全市行业性宣贯培训。-1 （2）结合新的监督机制要求，理论研究创新性还有待提升。-1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1)合理利用市场行为监管，弥补专业人才不足的问题，实现资源的优化配置，保证轨道交通质量监督和管理工作的顺利进行。 (2)继续依托专家平台提供监管技术支撑，有效解决施工中遇到的技术难题。 (3)进一步开展行业培训和交流活动，扩大培训覆盖面，提升从业人员技术水平。 (4)坚持市区质量监督管理交流互动，促进全市道路工程整体质量水平全面均衡提升。 (5)加强 PPP 项目质量监管研究，积极探索创新监管工作方式。 (6)进一步开展行业科研活动，启动更全面、更深入的地方标准研究工作，通过编写、修订、发布各项标准规范，助推质量标准化发展迈上新台阶。					